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nTronics

銀創控股

FINTRONIC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銀創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6)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13,519	12,028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4,781	6,829
行政開支		(56,977)	(76,043)
其他營運開支		(2,470)	(1,339)
經營虧損		(41,147)	(58,525)
財務費用	5	(182)	(1,172)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1	(4,921)	(3,26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964)	(6,411)
償還可換股債券之虧損	15	-	(923)
除稅前虧損		(48,214)	(70,297)
所得稅抵免	6	1,406	1,306
年度虧損	7	<u>(46,808)</u>	<u>(68,991)</u>
每股虧損			
基本	9(a)	<u>(2.19)仙</u>	<u>(3.45)仙</u>
攤薄	9(b)	<u>(2.19)仙</u>	<u>(3.45)仙</u>

* 僅供識別

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年度虧損	(46,808)	(68,991)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換算香港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匯兌差額	<u>11,486</u>	<u>6,379</u>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u>(35,322)</u></u>	<u><u>(62,612)</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402	30,302
無形資產	11	13,364	20,935
抵押銀行存款		5,000	5,000
		<u>42,766</u>	<u>56,237</u>
流動資產			
應收賬及其他應收款	12	31,797	50,824
銀行及現金結餘		148,262	151,081
		<u>180,059</u>	<u>201,90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及其他應付款	13	6,189	8,809
應付融資租賃	14	818	—
		<u>7,007</u>	<u>8,809</u>
流動資產淨值		<u>173,052</u>	<u>193,09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15,818	249,333
非流動負債			
應付融資租賃	14	3,231	—
遞延稅項負債		1,900	3,324
		<u>5,131</u>	<u>3,324</u>
資產淨值		<u>210,687</u>	<u>246,009</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13,808	213,808
儲備		(3,121)	32,201
權益總額		<u>210,687</u>	<u>246,009</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全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及在其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組成。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所呈報的金額有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尚未能確定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是否有重大影響。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營業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提供自動櫃員機服務	<u>13,519</u>	<u>12,028</u>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公允值收益	-	435
撇銷註冊一家附屬公司收益	-	41
出售物業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收益	-	3,242
利息收入	4,755	2,213
外匯收益淨額	-	842
其他	26	56
	<u>4,781</u>	<u>6,829</u>

5. 財務費用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融資租賃收費	159	-
銀行透支之利息開支	23	-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開支(附註15)	-	1,172
	<u>182</u>	<u>1,172</u>

6. 所得稅抵免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度撥備	-	(13)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產生及轉回	1,406	1,319
	<u>1,406</u>	<u>1,306</u>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此乃由於本集團在該兩個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

中國附屬公司適用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5%(二零一零年：25%)。

7. 年度虧損

本集團的年度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	3,598	3,973
核數師酬金	1,196	1,081
折舊	12,270	11,465
撇銷註冊一家附屬公司收益	-	(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收益	-	(3,242)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450	(842)
土地、樓宇及自動櫃員機配置經營租賃開支	4,890	5,275
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	1,843	12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15,478	15,27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59	751
	16,137	16,022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7	1,216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9.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二零一零年：虧損)乃根據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港幣46,808,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68,991,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2,138,085,000股(二零一零年：2,002,470,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潛在普通股均具有反攤薄作用。

10. 分部資料

本集團經營一個經營分部，即提供「自動櫃員機」服務。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並無編製獨立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者相同。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全部營運資產絕大部分位於中國，且大部分營運於中國進行。

管理層根據由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之報告確定經營分部，對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戰略決策。

本集團行政總裁根據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測算評估經營分部表現。該分部業績之測算基準不包括來自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等經營分部之非經常開支的影響。

本集團持有之銀行及現金結餘不被視作分部資產，乃由香港之財務總監（「財務總監」）集中管理。

(a) 地區資料

	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香港	-	-	11,797	7,495
中國(香港除外)	13,519	12,028	30,969	48,742
	<u>13,519</u>	<u>12,028</u>	<u>42,766</u>	<u>56,237</u>

呈列地區資料時，收益乃基於客戶所在地。

(b) 來自主要客戶之收益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自動櫃員機服務		
客戶a	5,427	5,573
客戶b	4,501	3,412
客戶c	1,877	1,557
客戶d	1,301	1,430
	<u>13,106</u>	<u>11,972</u>

11. 無形資產

客戶合約
港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51,062
匯兌調整	1,602
	<hr/>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2,664
匯兌調整	2,866
	<hr/>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530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23,620
年內攤銷	3,973
減值虧損	3,266
匯兌調整	870
	<hr/>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1,729
年內攤銷	3,598
減值虧損	4,921
匯兌調整	1,918
	<hr/>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166

賬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64
	<hr/> <hr/>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935
	<hr/> <hr/>

本集團之無形資產指龍騰科技有限公司及北京太陽先鋒科技有限公司的客戶合約。客戶合約之平均剩餘攤銷期為五年(二零一零年：六年)。

經考慮本集團自動櫃員機業務之市場狀況及業務策略，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對為自動櫃員機現金產生單位之一部分之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進行審閱。此等客戶合約計入本集團之自動櫃員機呈報分部。由於本集團之業務擴展策略著重於加強與現存客戶之合作，並且周密審閱部署自動櫃員機之地點選擇策略，因而導致於損益內確認之客戶合約之減值虧損約港幣4,921,000元獲確認(二零一零年：港幣3,266,000元)。

自動櫃員機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照董事批核之五年期財務預算而得出之現金流量預測，並根據公允值減銷售成本釐定。增長率乃以自動櫃員機之現金產生單位業務運營之地理區域之預期通脹增長率為基準。超過該五年期之現金流量乃以每年2.5%之穩定增長率進行推斷，而該增長率乃自動櫃員機業務之預期通脹增長率。預算毛利率及營業額則視乎過往慣例及對自動櫃員機之市場發展期望釐定。用以計算公允值減銷售成本之折算率為15%（二零一零年：15%）。董事相信，在計算可收回金額之主要假設所出現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自動櫃員機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總額。

12. 應收賬及其他應收款

	附註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	(a)	1,845	1,69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29,952	49,130
		<u>31,797</u>	<u>50,824</u>

附註：

- (a) 本集團與所有客戶之貿易條款大多屬賒賬形式。信貸期一般為九十日。此外，若干已建立長期業務關係及過往還款記錄良好之客戶可享有更長之信貸期，以維持良好關係。對逾期六個月以上的應收賬結餘，須在進一步授予信貸額前結清全部尚欠結餘。本集團力求繼續嚴格控制其未收取之應收款。董事定期檢討逾期結餘。

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之應收賬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即期	797	650
一至三個月	568	377
三個月至十二個月	466	627
一年以上	14	40
	<u>1,845</u>	<u>1,694</u>

應收賬及其他應收款中包括以下以呈列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金額：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人民幣	<u>3,085</u>	<u>2,654</u>

- (b)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預期不能收回之應收賬作出撥備(二零一零年：無)。

應收賬撥備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6,062
撇銷金額	-	(6,062)
	<u>-</u>	<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48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667,000元)之應收賬已逾期但尚未減值。此等應收賬涉及數名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獨立客戶。該等應收賬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三個月至十二個月	466	627
一年以上	14	40
	<u>480</u>	<u>667</u>

13. 應付賬及其他應付款

	附註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應付賬	(a)	1,136	443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開支		5,052	7,750
預收款項		-	303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c)	1	313
		<u>6,189</u>	<u>8,809</u>

附註：

- (a) 根據所提供服務之應付賬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一至三個月	669	282
三個月至十二個月	444	160
一年以上	23	1
	<u>1,136</u>	<u>443</u>

(b) 應付賬及其他應付款中包括以下以呈列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金額：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人民幣	3,422	2,792
美元	-	118
	<u> </u>	<u> </u>

(c)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14. 應付融資租賃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046	-	818	-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3,575	-	3,231	-
	<u> </u>	<u> </u>	<u> </u>	<u> </u>
	4,621	-	4,049	-
減：未來融資支出	(572)	-	-	-
	<u> </u>	<u> </u>	<u> </u>	<u> </u>
租賃責任之現值	<u>4,049</u>	<u>-</u>	<u>4,049</u>	<u>-</u>
減：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並列 作流動負債之款項			(818)	-
			<u> </u>	<u> </u>
於十二個月後到期結算之款項			<u>3,231</u>	<u>-</u>

本集團之政策為根據融資租賃租用其汽車。租賃期為五年。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際借款利率為6.26%（二零一零年：無）。利率於合約日期釐定，因而本集團面臨公允值利率風險。租賃以固定償還方式訂立，並無就或然租約付款訂立安排。於每個租賃期末，本集團可選擇以面值價格購買汽車。

所有應付融資租賃均以港幣列值。

本集團的應付融資租賃由租賃資產的出租人名義擔保。

15.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發行及配售可換股債券(連非上市認股權證)已成功完成。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所有債券持有人行使換股權，按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港幣0.257元將面值約為港幣75,700,000元之全部可換股債券轉換為294,6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新普通股。扣除開支及佣金後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港幣74,600,000元將應付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需求及用於未來新投資。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按認購價每股港幣0.30元獲行使。完成及轉換可換股債券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之公佈。

	附註	衍生資產 港幣千元	衍生負債 港幣千元	權益部分 港幣千元	負債部分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四月二十七日		(7,220)	6,732	17,464	58,736	75,712
發行成本	(a)	-	-	(143)	(479)	(622)
利息開支	(b)	-	-	-	1,172	1,172
期內公允值(收益)/虧損	(c)	(6,883)	6,448			(435)
兌換		13,180	(13,180)	(17,321)	(59,429)	(76,750)
兌換虧損		923	-	-	-	923
		<u> </u>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 </u>	<u> </u>	<u> </u>	<u> </u>	<u> </u>

附註：

- (a) 有關發行可換股債券之發行成本已根據所得款項分配比例分配至權益及負債部分。
- (b) 利息開支乃按實際利率14.24%由發行日期至轉換日期(合共52日)計入負債部分。
- (c) 衍生部分公允值(收益)/虧損(即轉換日期及發行日期之公允值差額)已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銀創控股於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致力與客戶緊密合作，進行銀行金融IC卡遷移工作、配合郵儲銀行ATM設備的軟硬體進行升級改造。針對科技罪案有上升趨勢，本集團亦加強ATM的監控及保安設備，保障用家權益。

儘管國內通脹持續高企導致ATM運營成本上升，我們積極實行嚴謹的選址佈放策略，以及整固措施取得成效，因此本集團仍錄得相當的營業額增長。

截止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佈放之ATM主要分佈於瀋陽、深圳、濟南、青島、煙台、臨沂、威海、長沙、南通等地區。在業務拓展方面，我們於年內與潛在客戶保持密切的合作意向，為開展更多的ATM業務專案作好準備，以保持集團的市場份額。

憑著我們一向嚴謹的財務管理及信貸控制，加上全面的成本控制，本集團會繼續調控財務風險減至最低，從而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展望

受外圍環境影響，以及行業競爭加劇，本集團會在二零一二年採取審慎務實的部署，推進業務發展。為增強網點部署，本集團會繼續在潛力優厚的地區佈點，目標包括深圳、瀋陽、山東等一、二線城市。此外，我們正與銀行磋商，將離行ATM設備重新選點佈放以提高交易量，務求增加成本效益及交易收益。

與此同時，本集團會致力與客戶鞏固合作，利用雙方資源優勢互補，展開ATM運營合作，達到長期戰略合作關係，開拓新的商機。

為保持穩定發展，本集團會密切留意市場情況，相應地調整業務大計，使ATM業務可持續地發展。在充裕的財務資源的支援下，本集團會致力於尋求更佳的发展機會，冀望為股東創造理想回報。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153,30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56,100,000元)，其中港幣5,00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5,000,000元)乃抵押予銀行，以取得銀行授予本集團的信貸。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銀行及其他借貸但有融資租賃負債港幣4,000,000元(二零一零年：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總值達港幣222,80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258,100,000元)，而總負債為港幣12,10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2,100,000元)。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總負債除以資產總值，為5.4%(二零一零年：4.7%)。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可動用銀行信貸總額為港幣5,00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5,000,000元)，其中未動用額為港幣5,00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5,000,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作銀行信貸抵押之資產，包括銀行存款總額港幣5,00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5,000,000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72.8%(二零一零年：淨現金與股東權益的比率63.5%)之淨現金(指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扣除借貸總額)與股東權益的比率。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淨現金港幣153,300,000元(二零一零年：淨現金港幣156,100,000元)，本集團董事相信本公司具備充裕財務資源應付其承擔及營運資金需求。

匯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中國，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港幣或美元列值，董事相信本集團之業務並無重大匯率風險。

僱員、培訓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45名僱員(二零一零年：45名)，其中技術及工程人員約佔9名(二零一零年：9名)。年內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合計約為港幣16,000,000元(二零一零年：港幣16,000,000元)。本集團確保僱員之薪金水平具競爭力，並按僱員表現釐定報酬。

董事相信富有經驗之僱員，尤其技術人員，乃本集團最寶貴之資產。本集團為技術人員(尤其新入職者)提供培訓計劃，以確保彼等具備熟練之技術。

本公司設有一購股權計劃(「計劃」)，據此，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授出購股權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僱員及董事，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認購價、行使期及授出之購股權數目上限乃根據計劃所訂之條款釐定。年內，本公司概無就董事、行政人員及僱員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授出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確立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之企業管治以強調高質素之董事會、妥善之內部監控、高透明度及向全體股東負責為原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有引用該等原則，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文列明具經考慮理由之若干偏離者除外：

1. 史偉先生現時身兼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兩職。儘管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須分開，且不得由一個人同時兼任，然而，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現時之運作架構並無削弱董事會與管理層間之權限與權力平衡。董事會成員經驗豐富，才幹出眾，為本公司作出貢獻，而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成員分配平衡。董事會認為董事會之成員組合可確保董事會與管理層間之權力平衡不受損害。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勢一致之領導，而有關運作方式亦可令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更具效益及效率。有關安排有待董事會不時檢討。
2.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委任年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細則輪值告退。根據第111(A)條，董事會三分之一之成員須於本公司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如符合資格可膺選連任。

3. 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史偉先生因忙於處理對本公司業務屬重要之海外事宜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儘管史先生未能出席大會，彼已安排熟悉本集團一切業務活動及運作之本公司執行董事譚曙江先生代彼出席及主持大會，並回應股東提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明文規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草擬之年報、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評論。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黃保欣先生、毛振華先生及莊耀勤先生，並由莊耀勤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董事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承董事會命
銀創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史偉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史偉、譚曙江及宋京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保欣、毛振華及莊耀勤。